

垃圾减量先分干湿,徐汇区在“垃圾大户”率先试点——

25个菜场“湿垃圾”无害化处理

最近,徐汇区斜土、天平、枫林、徐家汇街道的25家标准化菜场的菜贩和保洁员们被主管部门告知,以往随手扔的垃圾,今后要看好了扔:鱼肠、蛋壳、烂菜皮等湿垃圾,要扔进菜场门口的棕色垃圾桶;装菜用的泡沫包装盒、塑料网兜等干垃圾,要倒进黑色垃圾桶。负责回收湿垃圾的环卫车司机小孙对记者说,今后环卫车将不再混装干湿垃圾,必须等分清干、湿后才能装车。

据了解,这是徐汇区在本市首次推出菜场垃圾减量化举措。而与之相配套的干、湿垃圾分类,以及分类后的运输,湿垃圾后续的生化处理等,都已进入了实际运作阶段。

分类放入两个垃圾桶

徐汇区绿化市容管理局的负责人说,把垃圾减量化的重点放在菜场的湿垃圾,是因为城市每天发生的垃圾中,湿垃圾多于干垃圾,徐汇区59家菜场每天的湿垃圾量达70余吨。“且鱼肠、骨头、烂菜

皮,数量大,污染广,异味重”。而这些湿垃圾经过生化处理,可“变身”为可利用的资源。

菜场垃圾减量化的前提是要垃圾分类,将干、湿垃圾分别投入两个垃圾桶。

然而,每天开秤前,菜贩们就像打仗一样忙,包菜用的塑料袋和掰下的烂菜皮扔得满地,也没有分干垃圾和湿垃圾的习惯。广元路菜场负责保洁的胡师傅和罗大妈,在分拣上费了很大的劲:早晨4时半,两人就赶到菜场,拖着两个小桶在摊位间穿梭。将菜贩扔下的菜皮等垃圾收进一只桶,将塑料袋等垃圾放进另一只桶,装满后拖到菜场门口,分别倒进棕色和黑色的垃圾箱,等7时过后的环卫车过来拉走。

广元路菜场紧靠着居民小区,不少居民早晨出门会带上家里的垃圾,路过时随手扔进垃圾箱。居民扔出的大多数是干湿混装垃圾,为避免把干垃圾扔进湿垃圾箱,胡师傅把6只棕色的湿垃圾箱盖子

盖上,另外5个黑色的干垃圾箱的盖子敞开让居民扔。

变身成有机肥和燃料

想象中,垃圾处理场可能脏得没地方下脚。但在徐汇区的有机垃圾处理场,记者很惊奇:场地上不见污水,也不见一点垃圾,垃圾处理都在封闭的金属罩内进行,连异味都很少。记者走进垃圾处理车间时,一辆装满餐厨垃圾和菜场湿垃圾的自卸卡车,正好驶进车间大门,直接开到带盖的垃圾投料口,卸完垃圾后,投料口盖子合上,一切都收拾得干干净净。

“所有垃圾,进了工厂大门就不再是垃圾了。”垃圾处理场的王经理对记者介绍说,“垃圾投入投料口后,传送到发酵池,经过12小时的无害化生化处理和水分的蒸发,迅速减量60%。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在后续的盖膜发酵时,会作为肥料再喷洒到发酵堆上。经过20天的盖膜发酵,原来的垃圾就成了养花种草和精细化种植的有机肥,部分变为燃料。鱼肠、蛋壳、烂菜皮,都“变身”为有用的资源。

无害化处理比填埋省钱

在王经理眼里,湿垃圾只嫌少,不嫌多。现在处理场每天只能收集到15吨左右的湿垃圾,间或也有树叶树枝等园林垃圾送进来处理,但远远不够——这个湿垃圾处理场的日处理能力设计为100吨。王经理说,如果每天有80吨垃圾进来,企业就能盈利了。

徐汇区政府也有一本账,垃圾变身资源,这本身就是政府追求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再从细账来算,原来垃圾运出去填埋,每吨的费用要263元,而送到有机垃圾处理场每吨只要159元,财政每吨少支出104元。有机垃圾处理场运营几个月来,已处理了约3000吨湿垃圾,如果以传统的填埋方式处理,将需要不少面积的土地,而以无害化处理,则无需耗用这些土地资源。据了解,徐汇区的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将在25个标准化菜场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广。 本报记者 袁玮
特约通讯员 袁昭宇

本报讯 (记者 马丹) 临近夏末,高温也“偃旗息鼓”。据上海中心气象台预报,受到北方冷空气的影响,今天中午以后,申城将有一次降水降温的过程,同时,在雨水“相伴”下,气温也会走低,预计未来4到5天,本市最高气温都将维持在28至29℃。

市气象局首席服务官满莉萍说,本周雨水滴答,尤其是今天下午到明天,本市将出现阵雨或雷雨,局部地区雨势较为明显,并可能伴有雷电活动,而本周后期则将转为多云到阴局部有阵雨的天气。同时,她提醒市民,由于夜间气温偏低,最低气温将跌至23至24℃,晚上睡觉当心着凉。

本市“质量月”活动
上午举办升旗仪式

本报讯 (记者 薛慧卿)本市“质量月”活动今天拉开帷幕。上午,来自本市航天、医药、宝钢等行业有关人士参加了质量月升旗仪式。今年上海市质量月主题是宣传贯彻《质量发展纲要》,着力打造质量高地。“质量月”期间,本市将开展对《上海市产品质量条例》解读和培训以及一系列宣传、经验交流等活动。

本报讯 (记者 刘珍华)日前,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前阶段会同市规划国土资源局、市建设交通委、市财政局、市监察局等组成三个联合检查小组,对全市17个区县共有产权房保障住房配建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检查情况表明,自《上海市经济适用住房配建暂行意见》2010年7月出台以来,各区县认真贯彻落实,配建政策实施取得初步成效:一是各区县新出让的商品住宅用地均按照不少于5%的比例配建保障性住房,全市已配建保障性住房约27万平方米;近期计划出让的商品住宅用地均按不少于5%的比例作了配建安排。二是各区县规土和房管等部门在商品住宅用地出让中互相配合,落实配建要求,作出具体安排,建立了配建工作机制。三是区县政府相关部门互相支持,监察部门及时介入,初步形成了联动机制。

“救人哥”不留名,我们要不要找?

“微讨论”参与者众 绝大部分网友力挺“找出好人”

本报讯 (记者 宋宁华)“浦东救人哥救助路边晕倒老人”一事虽然已过去一周,但网友在新浪、腾讯微博对“浦东救人哥”的赞扬热情依然不减。近日,由浦东新区官方认证微博“浦东发布”和“浦东微感动”组织的相关“微讨论”更是引发了网友的新一轮热议。参与者中有作家、官员、网络舆论领袖,也有普通的网民。

“老人倒地,我们该伸手施救还

是围观躲避?做好事不留名,微博找还是不找?如何不让好人流血又流泪?”面对这一系列的心灵追问,您会给出怎样的答案?“浦东发布”的“微讨论”话题刚发布,就得到了数百名网友的回音。

绝大部分网友在微讨论中力挺“救人哥”,希望将这样的好人找出来。@晓探子:“正义永存,浦东救人哥好样的,彰显正气,向你学

习!”@小米哥007:“他做了每个人都应该做的,展现在大家面前的是每个人都拥有但久违了的东西——良心。”……也有网友提出了更深层次的思考,“他救人之后不接受采访的新闻价值远高于他救人这件事。他为什么转身离去?记者找到他后他为什么不接受采访?人们为什么要找他,问他?”

甘肃司法厅副厅长“@牛兴全”

的实名微博表示:还是不要找吧,让做好事的人平静地生活。著名作家夏商说,围观还是救援,确实两难。

|新闻回放|

引发网友热议的这位浦东“救人哥”叫姜一诚。8月24日下午,一名七旬老人在浦东新区洪山路上突然晕倒在地,经过此地的他主动上前施救,并请路人手机录像以证清白,之后不留名离开。此后该视频在网上被网友疯传,并将该小伙称为浦东“救人哥”。最终经过344万条微博接力寻人,浦东“救人哥”终于被找到。

(上接第1版)朱慧慧和同事们帮助旅客蔡女士找回遗落在大巴上的小提琴,蔡女士在留言本上写道:“朱慧慧小姐不厌其烦为我联络各方,终于让我满意回去,朱小姐这种热情、周到、耐心的服务态度是我20年往返中国以来第一次见到的。”她们帮助不懂英文又患有高血压、要转两次机到波士顿探亲的王杏芬老人联系航空公司,在出发当天安排组员全程陪同。台风“麦莎”影响上海时,她们连续工作20几个小时,直到嗓子发不出声音被替换下来,还不离开机场……

化解疑难问题

让“刁钻”旅客满意

这些年来,朱慧慧和“翔音组”

“把问号拉直,把笑脸画圆”

的成员不仅竭力为每一位旅客答疑解惑,还成为旅客与驻机场各单位之间沟通的桥梁。

有一次,上海浦东机场飞往山东潍坊的航班连续三天取消。机场大厅挤满了讨说法的旅客。而这家航空公司并没有派代表驻地在浦东机场,而是将事务委托给了南方航空公司。旅客们看着航班被取消,焦急无奈,而南航的工作人员也无计可施,旅客抱怨机场和航空公司,并要求机场必须予以赔付。由于航班的取消是航空公司的决定,与机场和南航都没有直接关系,机场和南航没有给予旅客赔付的权限,只能

劝说旅客改签其他航班。

朱慧慧看到焦急的旅客以及混乱的现场,觉得有必要帮助旅客与航空公司沟通。她细心观察,将旅客分为三部分。一部分为老弱妇孺,这些旅客在机场耗了近一天的时间,体力不支。朱慧慧说服南航的工作人员,为这些人安排了休息场所,并提供了餐饮。第二部分是有意愿改签的旅客,朱慧慧帮助这些旅客改签,办理手续,将他们送走。最后一部分是坚持要赔付的旅客,经过疏导后只剩下了两个人。朱慧慧耐心和他们讲解当前状况,并带他们到办公室休息,送上开水,

让他们冷静地思考是否要改签。后来这两位旅客被朱慧慧的真诚打动,也确实觉得这件事情与机场和南航都没有关系,同意改签,搭乘第二天的航班离开。

无论什么疑难的问题,在朱慧慧这里都有答案;无论怎样刁钻的旅客,朱慧慧都会让他满意。她和姐妹们努力“将问号拉直,将笑脸画圆”。小小问讯台也成为上海浦东机场的一张引人注目的名片。

此次当选为十八大代表,朱慧慧感到非常光荣,也感到责任重大。她说:“党的事业薪火相传,作为一名80后的共产党员,我们要站在时代前沿,引领青年坚定地跟党走!”

律 师 声 明

上海市凌云永然律师事务所刘晓岚律师、池振华律师经日本国帕卡兴产株式会社授权,发表如下公开声明:

帕卡兴产株式会社与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之《防锈油剂技术转让合同》纠纷,业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于2012年6月20日做出生效裁决。《裁决书》确认上述《防锈油剂技术转让合同》已于2009年1月31日依法解除;《裁决书》鉴于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的严重违约行为,判令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使用帕卡兴产株式会社提供的全部技术、返还全部技术资料、支付拖欠之技术提成费、承担全部仲裁费;《裁决书》同时判令驳回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全部反请求。

现敬告广大用户,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生产之防锈油剂产品的任何质量问题,均与日本国帕卡兴产株式会社无关。上海帕卡兴产化工有限公司自2009年2月1日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NOX-RUST商标及相应防锈油剂生产技术的行为构成侵权,帕卡兴产株式会社将追究其法律责任。请广大用户辨明帕卡兴产株式会社技术产品及商标,尊重知识产权,购买合法产品,以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特此声明 2012年9月